# 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浅析

来源：网络 作者：七色彩虹 更新时间：2025-05-15

*第一篇：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浅析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浅析人大代表是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具有独特的政治优势，是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一支重要力量。如何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是当前做...*

**第一篇：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浅析**

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浅析

人大代表是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具有独特的政治优势，是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一支重要力量。如何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是当前做好人大工作的一项重要课题。

一、人大代表具有在社会管理中发挥作用的独特优势

一是桥梁纽带的优势。人大代表在联系人民群众方面有其独特的优势。他们可以直接听取群众意见,反映群众诉求,使政府的决策更民主、更科学,使社会管理更符合人民群众的利益。

二是化解矛盾的优势。在社会管理工作中,发挥人大代表的优势,充分依靠人大代表,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能够更好地做实群众工作,有利于及时有效地化解群众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三是建言献策的优势。由于人大代表工作生活在社会各个阶层,对如何破解创新社会管理这一课题有直接的发言权。人大代表积极参与社会管理,为创新社会管理新机制建言献策,以自身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新时期的社会管理，切合时代要求,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期望。

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的几点建议

根据代表法的规定，笔者认为要切实发挥人大代表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应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一）完善制度，构建人大代表参与创新社会管理的更好平台。畅通代表反映民众诉求的渠道，通过开展“代表接待选民日”和“主任接待日”等活动，帮助代表将群众诉求及时、准确地反映上来，使代表们在社会管理中起到“预警器”和“安全阀”的作用。要进一步加强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不断提高代表建议办成率，在促成民生问题解决的同时，也进一步提高代表在群众中的威信，使其真正成为值得群众信赖的社会管理中坚力量。要进一步加强对“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的组织和指导，突出代表履职为民、服务社会管理、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主题，使这项活动成为督促代表履职的抓手，同时也成为向选民展示有序参与社会管理的窗口。

（二）提高素质，夯实人大代表在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作用的基础。要以贯彻落实修订后和选举法为契机，严把代表的“进口”关，优化代表的结构，使代表的广泛性、代表性和先进性有机地统一起来，这样才能真正担当管理国家事务的重任。要从提升代表综合素质入手，有计划地组织代表学习宪法、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的政策、规定，使代表能正确理解和把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性质、地位、作用，充分认识这一根本政治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增强代表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加强政治理论、经济科技文化教育等与履职相关的各种知识的学习，拓宽知识面，悉心倾听群众呼声，关注民情，集中民智，当人民忠实的代言人。

（三）突出优势，发挥人大代表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独特作用。发挥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人大代表在联系选民、收集群众意见的基础上，一方面要做到上情下传，人大代表要向群众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引导群众全面正确看待当前形势，正确对待深化改革、社会转型中不可避免出现的问题和困难。要教育引导群众遵纪守法，通过法定程序和正常途径来表达诉求，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致力构建维护社会稳定的广泛群众基础。另一方面要做到下情上达，人大代表要认真分析研究、归纳整理选民提出事关社会稳定工作的意见和要求，依法行使民主权利，积极反映民意，提出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对策和建议，做到下情及时上达，让政府及时了解社会动态，未雨绸缪，钝化社会矛盾。发挥人大代表在调节社会矛盾纠纷的作用。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有着天然联系，他们更了解、熟悉所代表的群体，对自己身边的、基层的事情更有发言权，因此，人大代表的调解、说服、沟通，特别是与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的沟通、协调，可以化解一部分矛盾纠纷尤其是群体性的矛盾纠纷，从而减少信访量。人大代表还可以参与诉讼调解、治安民调、接访走访、群防群治工作，通过建立矛盾纠纷调解机制，理顺群众情绪，钝化社会矛盾，预防事态扩大，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把不安全因素化解在萌芽状态。发挥人大代表的监督促进作用。人大代表要以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为己任，通过听取情况汇报、视察、调研、工作评议、执法检查等多种方式，切实履行代表职责，督促政府及其工作人员，从关心群众利益入手，从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具体问题入手，从关心弱势群体入手，多做顺民心、解民意的工作，千方百计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解难事。如在民生、治安、就业、物价等方面，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处理好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矛盾和社会影响较大的问题，化解不和谐的各种因素和矛盾，促进社会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解决，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强化人大监督实效,促使社会管理工作更好地维护群众利益。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应当发挥自身优势,以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为宗旨,充分履行监督职能，增强人事监督、经济监督和工作监督实效，让人大代表在社会管理中有权说话，说话管用，才能调动人大代表积极性，更好地发挥人大代表在社会管理中的作用。一是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选择社会关注的热点和人民群众急需解决的难点进行有效监督。二是督促社会管理体制、机制的建立。认真总结社会管理方面的经验,督促和协助建立科学有效的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使社会管理工作科学能够及时发现问题、有效化解矛盾,切实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三是认真调查研究。针对社会管理中的一些基础性、苗头性和热点问题,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可以组织力量进行超前调研,形成报告,提出建议供党委、政府决策时参考。（

**第二篇：发挥工会组织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

发挥工会组织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 为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建设生态西林，推动科学发展，根据县委、县政府领导的要求，为发挥全县各级工会组织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工作中的作用，在经调查研究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经县总工会班子研究，现就2024年工会组织进一步参与社会管理工作报告如下：

一、全力深化“三个普遍”工作，着力找准工会参与社会管理的切入点

（一）、依法推进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以党建带工建“三级联创”为载体，按照县总工会三年建会规划，以行业性、区域性、民办非企业单位、外来务工人员和劳务派遣工为重点，坚持多种组织形式建会和职工入会方式并举，扎实推进商贸流通服务领域、市场等三产服务业工会的组建和职工入会工作，加强全县非公有制企业法人数据库中企业的工会组建工作，确保工会组建动态全覆盖。坚持“三同时（建立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工委员会）”原则，加强工会女职工组织建设。把建会与“建家”有机结合起来，加强规范化建设，深化“职工之家”创建活动，不断增强企业工会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依法推进企业普遍开展工资集体协商。认真贯彻落实推进集体合同条例，以推广行业性职代会和工资集体协商建制为突破口，以企业劳动定额，计价单价为重点内容，牢牢把握协商的环节和程序，完成全县支柱产业龙头企业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工作目标，推动建立符

1合市场机制要求的企业职工工资共决机制、工资增长机制和工资支付保障机制。

（三）、依法推动企事业普遍建立民主管理基本制度。积极探索适应中小非公有制企业的民主管理制度，稳步推进行业性职代会建设。坚持因企制宜，加强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建立形式、运行方式创新，不断完善厂务公开、职工代表巡视、职代会“票决制”等多层次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加强考评总结，做好职代会评估达标验收工作，确保企事业民主管理质量和成效，切实保障职工在企业科学发展中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探索创新服务途径，着力打造工会参与社会管理的新平台

（一）、精心打造非公有制经济服务平台。全面推进加强创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管理服务工作，深化拓展职工、工会干部、企业主“三位一体”的培训工程。一是扩大一线职工培训面，利用已建立的“县总工会、县社保局就业服务中心技术服务团队”，对一线职工进行菜单式培训，并根据产业发展和职工需求情况不断调整专家名录，力争每年有1000名一线职工得到培训，帮助企业解决技术难题；二是协助县经贸局继续开展”西林企业家大讲堂”活动，邀请知名专家为企业主冲电；三是利用职工学校对全县基层工会干部进行业务培训，提高服务职工的能力。同时，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牵头协调和组织引领作用，加强与社会各方的协调协同，努力形成合力，共同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管理服务工作向纵深发展。

（二）、倾力打造职工帮扶中心服务平台。优化帮扶中心服务，不断拓展服务内容和提高服务质量；加强乡镇职工维权帮扶站、村（社区）职工维权帮扶点建设，将职工的困难和要求解决在基层。稳步推进县、乡镇、村（企业）三级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工作人员队伍的管理和培训，确保帮扶中心建设组织体系健全、队伍素质过硬、服务质量一流。充分利用乡镇、村便民服务中心资源，建立健全服务职工平台的多样化。

（三）、健全完善劳资矛盾社会化调处平台。全面推进社会化劳动争议调处机制建设，着力提高调处劳资矛盾的能力和成效。坚持借势借力，积极推动建立“三级联动、逐级化解”的调解组织网络，完善矛盾预警预防机制，进一步形成预警预防、调解、仲裁、诉讼相互衔接、协调联动的工作制度。坚持把调处劳资矛盾和深化帮困送温暖工程结合起来，举全会之力继续办好服务职工实事，广泛开展“强保障、促和谐”主题活动，做强做实职工住院医疗互助活动，扩大“金秋助学”覆盖面，切实让困难职工感受到社会“大家”的和谐和工会“娘家”的温暖。

三、推动发展和谐劳动关系，着力凝聚工会参与社会管理的和谐力量

（一）、全力深化劳动关系和谐企业优秀工会创建工作。努力把和谐企业创建纳入法制化轨道。力争达到在建会企业累计创建达80%。在非公企业中进一步创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一是开展全县“创建和谐劳动关系优秀企业工会”评比活动，每年评选 3 家企业为创建优秀企业工会。树典型，以点带面的形式扩大创建覆盖面。二是在联合工会中开

展创建评选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加强和谐企业优秀工会创建的常态化。探索建立工作联动考评机制，不断强化激励效应，调动和激发广大企业及职工创建和谐企业工会的积极性。

（二）、切实加强职工合法权益保障。加大源头维护力度，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在反映职工民生呼声和意愿方面的积极作用，切实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密切与政府有关部门的配合，完善行政执法检查与工会群众监督协作制度，推动改善劳动生产条件和工作环境，切实保障职工体面劳动。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职业卫生防护、职业健康检查和女职工专项劳动保护工作，切实保障职工的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加大职工人文关怀力度，培养广大职工理性平和、开放包容的社会心态，打牢和谐劳动关系的心理基础。

（三）、着力激发职工推动发展的创造活力。积极顺应经济社会转型发展新要求，进一步广泛开展各行各业的“工人先锋号”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群众性劳动竞赛活动，努力为职工建功立业搭建平台。紧紧围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好群众性技术比武、岗位练兵和形式多样的职工经济技术创新活动，千方百计促进企业改进技术、节能减排、增进效益，实现转型发展和提升发展。扎实推进企业内部技术技能等级评聘工作，着力提升职工群众投身科学发展的劳动技能和技术水平。大力弘扬工人阶级伟大品格，加强劳动模范和工人阶级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不断激发广大职工在推进发展、促进和谐中的创造激情和活力。

（四）、大力培育共建共享企业文化。坚持文化文明促和谐理念，积极引导企业培育和发展以社会管理创新和共建共享为特征的企业和谐文化，不断提升企业文化和职工文化建设整体水平。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教育，着力巩固广大职工团结奋斗的思想基础。加强职工群众的法制教育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引导职工群众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以理性合法的方式表达利益诉求，自觉维护安定团结的社会秩序。全面推进学习型企业创建活动，深化企业文化“五个一”工程进企业活动，开展职工喜闻乐见、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体育活动，不断满足职工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促进职工群众综合素质的提升和身心健康。

西 林 县 总 工 会

二0一二年二月八日

**第三篇：发挥财政在社会管理创新中的作用**

发挥财政在社会管理创新中的作用

时间:2024年10月24日 10时41分来源:天津日报作者:王建新

字号：『 大字体 中字体 小字体 』我要评论

胡锦涛总书记在“七一”讲话中强调指出，当代中国所经历的空前广泛的社会变革，给我国发展进步带来巨大活力，同时也带来一些社会矛盾。我们要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不断为减少和化解矛盾培植物质基础、增强精神力量、完善政策措施、强化制度保障，最大限度激发社会活力，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要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管理体系，全面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

加强和深化社会管理创新是我国建设和谐社会过程中越来越重要的问题，已经成为当前政府工作的重点。财政作为政府职能的基础，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把握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着力点。

一、全面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为服务社会管理做好理财

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是公共财政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升政府管理水平和财政服务社会管理能力的重要内容。近年来，我国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发展迅速，表现在公共财政管理体系得到有效改进，各项财政业务的合规控制和管理质量显著优化，省级财政基本形成财政宏观管理和中长期规划管理，在相关变量的数量和质量上初步达到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要求。

全面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为服务社会管理理好财，还需进一步加快推进财政法制建设，继续完善财政管理法律法规体系。加快建立健全由公共财政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社会保障预算组成的有机衔接的政府预算体系。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加强财政收

入管理，建立健全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加强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完善政府收支科目分类，巩固财务会计等基础制度建设。把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作为日常工作重点，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建立健全覆盖所有政府性资金和财政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机制。同时，大力推进基层建设，充分发挥乡镇财政的监管作用，推进财政部门内部基层单位建设，健全和优化财政管理工作流程，明确岗位职责。加快财政管理信息化建设，提高财政支持社会管理的信息化、网络化服务管理水平。

针对地方政府性债务问题，要高度重视，有效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的增加，主要是用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在应对金融危机中发挥了一定积极作用。但地方政府性债务的举借和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要抓紧清理规范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实施全口径监管，严格控制增量，逐步消化存量，有效化解风险。按照分类管理、区别对待的原则，妥善处理债务偿还和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坚决禁止政府违规担保承诺行为。同时，要研究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提出具体解决办法，提高透明度和资金使用绩效，强化财经纪律，增强公众信心。

二、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保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今年上半年，在美国、日本等发达经济体增长放缓，失业率和债务问题依然严峻，欧元区主权债务风险可能向核心国家蔓延的环境下，中国经济增长由政策刺激向自主增长有序转变，继续朝着宏观调控的预期方向发展。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以来，中央和地方财政部门强化增收节支，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9.6%，国民经济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在推进经济结构调整上，把改造提升制造业、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力度、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服务业放在突出位置，加强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建设，深入推进全社会节能减排。在美国量化宽松政策影响下，全球流动性过剩影响日益突出，石油、粮食等大宗商品价格高位波动，新兴经济体通胀压力激增。中央财政充分发挥公共财政职能，构建粮食增产财政保障机制，扶持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保持了食品价格和物价总水平稳定，成功处理了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管理通胀预期三者关系。

又好又快发展是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根本。黄兴国市长曾强调，现阶段我国发展既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又处于矛盾凸显期，社会结构、社会组织形式、社会利益格局、社会思想观念正在发生深刻变化，经济社会发展不协调、城乡及地区之间发展不平衡问题仍然存在，社会成员收入差距有拉大趋势，社会矛盾易发多发。在众多社会矛盾中，主要矛盾仍然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解决好这个主要矛盾，就能够为解决其他矛盾奠定坚实基础；而要解决好这个矛盾，就必须坚持科学发展。只有坚持科学发展，既把“蛋糕”做大又把“蛋糕”分好，才能解决诸多社会问题，始终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衷心拥护。今年9月1日新修订的个人所得税法在个人所得税免征额、税率结构等内容上，将减除费用标准由2024元/月提高到3500元/月；调整工薪所得税率结构，由9级调整为7级，大幅度减轻中低收入纳税群体的负担，进一步加大收入分配调节力度，充分体现并深入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在“七一”讲话中强调的坚定不移走共同富裕道路的精神。

三、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发展经济的根本目的是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在坚定不移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中，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三者的关系，实现改革发展稳定的统一，就要继续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推进社会建设，加强社会管理，深化社会管理创新，要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着力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调整财政支出结构与比重，进一步把政府管理的资源向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保障性住房等公共服务领域倾斜。加快发展各项社会事业，把促进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优先位置，着力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强化对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指导与服务，加强对农民工、退役士兵的培训和就业服务；落实拓宽财政性教育经费来源渠道的各项政策；进一步健全养老等社会保险制度，扎实推进新农保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确保年底均实现60%的覆盖目标；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好基本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于1000万套保障性住房开工建设计划，中央在原定1030亿元的基础上，又追加280亿元对地

方的补助资金，并制定税费减免方面的优惠政策。在创新社会管理和服务的过程中，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

**第四篇：发挥人大代表在社会建设管理中作用的具体思路**

充分发挥人大代表

在社会建设管理中作用的具体思路

一、建立健全镇人大代表接访制度。每个逢场天安排1名人大代表到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上班”，接访群众。做至认真耐心地倾听群众心声，并且建立台账，使群众反映的问题“事事有代表跟踪，件件有代表监督”。人大代表通过自身的职能，监督跟踪群众上访事项的情况，对相关事项进行督办、落实、专人负责、限期解决等，促进中心成员单位完成中心交办的各项工作。同时协助中心工作人员调解所在村的矛盾纠纷。

二、建立健全人大信访工作十大机制，即矛盾排查反馈机制、信访快速反应机制、交办落实机制、村书记接访机制、信访听证机制、信访案件终结机制、信访案件包保机制、三权管理机制、中心户长激励机制、责任追究机制。

三、建立健全镇政府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向人大通报制度。

四、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社会建设管理中的作用

（一）发挥人大代表政策法律“宣传员”作用，聚集民心。建立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等制度，畅通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的渠道。

（二）发挥人大代表“信息员”作用，掌握民情。利用人大代表分散在不同层面，具有广泛的代表性的有利条件，要求各位人大代表均要及时全面掌握并上报各类信息，及时掌握群众的动态，起到了事半功倍的效果。

（三）发挥人大代表社会“调解员”作用，保护民利。在推进综治工作“村为主”工作中，把人大代表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一支重要力量。

（四）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桥梁纽带和主力军作用。积极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检查和调查活动，在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中，邀请代表担任监督员；让镇人大代表参与协助矛盾纠纷调处，使一些“难调”、“难啃”的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第五篇：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

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

黄梦其

“加强社会管理，就要做好群众工作，而做好群众工作的关键，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具体地讲，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必须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不断提高基层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职责功能，在增强基层党员干部服务群众的意识、效率、能力的基础上，主抓四点：

发展集体经济，不断壮大基层党员干部服务群众的实力。各基层党组织一定要站在统筹推进基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战略高度，在反复调查论证、大胆实践探索的基础上，科学制订并组织实施符合本地本单位实际的经济社会发展长远规划及近期目标。一方面，注重创新集体产权制度以及集体“三资”（资产、资源、资金）管理制度，大力发展社区股份合作、土地股份合作、农民专业合作形式，着重解决土地征用难、资金筹集难、技术提高难等问题；另一方面，必须立足当地资源优势和传统发展习惯，不断探索集体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和多元发展模式，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做到一地一策、一村一品。同时十分注重通过招商引资，发展壮大基层集体经济，并始终注意把重点放在项目建设和产业开发上，大力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以不断壮大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为民办事的实力和能力，进而真正担负起其相应的社会管理职能和公共服务职能。

整合组织资源，完善丰富基层党员干部服务群众的内容。各基层党组织必须自觉地适应新形势新变化和新任务新要求，切实转变工作理念，努力整合组织资源，以完善丰富群众工作内容，不断创新群众工作方式。始终坚持在党组织的牵头领导下，充分发挥协会、共青团、工会、妇联等各类社会组织联系群众、深入群众、了解群众，宣传群众、发动群众、组织群众，教育群众、引导群众、帮助群众的优势，在继续做好走访慰问、扶贫济困、助残帮弱、排忧解难以及为基层为群众办具体实事、好事等一般服务的基础上，逐步向提供法律法规政策咨询解答服务、实用技术技能培训指导服务、产业发展服务、居家养老服务、健康服务等方面延伸，使服务的内容服从于基层和群众的合理需求，社会管理因此亦由传统的单一治理向多元化综合服务转变。

健全设施体系，精心打造基层党员干部服务群众的平台。始终坚持因地制宜、量力而行，通盘考虑、统筹构建基层党员干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设施体系和工作体系。一方面，在积极创造条件、继续加大投入、大力推进基层党组织办公活动场所建设的同时，特别注重在农村、社区、学校、医院、“两新”组织中普遍建立党员服务站、为民服务全程代理中心，等等，积极搭建为民服务平台，力求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服务；另一方面，十分注重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重点完善实施“一窗口受理、一条龙服务、一站式办结”制度，坚持严格执行基层党员干部值班考勤制、首问责任制、办事公开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跟踪督查制、功过奖惩制、绩效挂钩制，等等，始终注意以过硬的措施和完善的制度管人、管事，以达到党员明白“自己应该干什么 ”、群众明白“党员将干什么”、社会明白“党员究竟干了什么”的效果。

创新活动载体，努力拓宽基层党员干部服务群众的渠道。各基层党组织应根据不同情况，结合巩固和发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以及全面深化现在正在开展的创先争优活动，在积极探索和总结推广党员带头参与志愿服务以及党员公开承诺制、设岗定责、结对帮扶、走访慰问和党员示范户等党员联系和服务群众的好做法、好经验的同时，注重创新活动载体，改进活动方式，丰富活动内容，确保活动效果。科学设计并精心组织开展以“察民情、听民意，排民忧、解民难，惠民生、谋民利，兴民业、帮民富”为主要内容的各类主题实践活动，以进一步拓宽基层党员干部了解民意、体察民情，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途径和渠道，全力打造服务型基层党组织。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